

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提出了“上下同心、尽锐出战、精准务实、开拓创新、攻坚克难、不负人民”的脱贫攻坚精神，同时指出，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、缩小差距、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仍然任重道远。国家能源局相关司负责人在接受《能源评论》采访时表示，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中，能源行业应遵照习近平总书记的嘱托，继续发扬践行脱贫攻坚精神，乘势而上、再接再厉，加快农村能源变革，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新的贡献。

再接再厉，加快构建 农村现代能源体系

——访国家能源局相关司负责人

文 / 本刊记者 王伟

脱贫攻坚：

离不开充足的能源保障

《能源评论》：能源扶贫政策是我国扶贫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。请您谈谈能源行业在我国脱贫攻坚战中所发挥的作用。

国家能源局相关负责人：能源是

现代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和动力，贫困地区经济社会发展、脱贫摘帽奔小康离不开充足的能源保障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国家能源局坚定遵循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广泛动员能源行业和社会力量，聚焦“三区三州”等深度贫困地区，

统筹能源开发和民生保障，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发挥了重要作用，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。

一是显著改善贫困地区基础设施条件。通过实施无电地区电力建设、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、骨干电网和输电通道建设、偏远地区联网工程等重大专项，历史性地实现了在全国范围内消



除无电人口、全国县级行政区全部接入大电网、全国农村地区大电网覆盖范围内全部通动力电，贫困地区基本实现了稳定可靠的供电服务全覆盖，低电压、卡脖子、重过载等用电瓶颈问题得到有效解决。随着供电条件的改善和供电质量的提升，农村地区家用电器保有量和利用率明显提高，用上了大功率生产加工设备，带动规模化种植养殖、扶贫车间、乡村旅游等产业蓬勃发展。

二是显著提升贫困群众收入水平。能源项目投资大、周期长，在建设、运行期间提供了大量就业岗位，需要采购大量建筑材料和生产生活物资，有力促进了贫困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和就业。2015年启动的光伏扶贫工程为全国贫困村提供了125万个公益岗位，有效地增加了贫困户收入。农光互补、畜光互补等新模式进一步增加了土地产出效益。实施贫困村通动力电工程后，很多农副产品从简单粗加工转变为深加工，附加值大幅提升，农村产业链条延伸。部分地区建成了冷链运输网，催生出更多新业态新模式，有力推动了农村产业升级和电商发展，帮助贫困群众拓展了增收渠道。

三是有效促进区域间协调发展。2012年以来，西部综合能源基地建设各类电源项目超过1.2亿千瓦，总投资超过6000亿元，直接增加就业岗位超过10万个；西藏、新疆、青海等省份累计向东部送电超过2.54万亿千瓦时，直接收益超过8600亿元，不仅增强了贫困地区政府的财政能力和自我发展能

力，而且促进了西部地区承接东部产业转移，东西部、城乡间经济社会发展差距逐步减小。

通过能源扶贫，贫困地区就业岗位多了，贫困户收入增加了，这种变化是实实在在的、看得见摸得着的，贫困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得到提升，他们切实感受到了党的关怀和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。

《能源评论》：经过多年努力，尤其是近年来的脱贫攻坚，我国创造了人类减贫史上的奇迹。您认为，8年来，能源行业在脱贫攻坚的实践中，有哪些经验和亮点值得总结和推广？

国家能源局相关司负责人：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，脱贫攻坚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，一条重要的经验就是坚持精准扶贫方略，用发展的办法消除贫困根源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国家能源局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，创新能源扶贫工作机制，把促进贫困地区发展、增加贫困群众收入作为各项政策的着眼点和落脚点，着力增强扶贫工作的精准性。

一是政策支持精准。在能源规划布局、能源项目核准、开工、建设、投产安排上，优先向贫困地区，特别是深度贫困地区倾斜。光伏扶贫项目优先并网消纳、优先发放补贴，实行电价不退坡等优惠政策，确保贫困户收益不打折扣。

二是资金投入精准。在安排中央预算内资金时，将贫困地区作为重点支持对象。比如，2018~2020年的农网改造专项资金357亿元全部投向贫困地

区，其中“三区三州”地区为222.8亿元，其获得中央投资补助比例也远远高于其他地区。

三是攻坚发力精准。2020年，为确保“三区三州”、抵边村寨农网改造升级、阿里与藏中联网等工程按期完成，能源企业克服疫情影响，倒排工期、抢抓时间，有关企业切实加大投入，派出精兵强将，在崇山峻岭中攻坚克难，如期完成全部任务，确保贫困地区农网全部达到预定改造目标，西藏最后7个孤网县接入了大电网。

四是定点帮扶精准。将定点扶贫甘肃省通渭、清水县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，发挥行业优势，因地制宜帮助两县把风电、光伏打造成支柱产业，动员社会各界开展就业扶贫、消费扶贫、教育扶贫等活动，组织专家开展农户急需的技术培训，培育发展特色种养产业，助力两县按期实现了高质量脱贫。

《能源评论》：国网西藏电力公司农电工作部得到党中央、国务院表彰，是能源行业唯一荣膺“全国脱贫攻坚楷模”荣誉称号的集体，您认为有哪些经验值得总结和学习？

国家能源局相关司负责人：祝贺国网西藏电力公司农电工作部获得“全国脱贫攻坚楷模”称号。农村电网是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。党中央、国务院一直高度重视农网改造升级，支持西藏农村电网建设，2016年国家部署开展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工程以来，先后实施的小城镇中心村农网改

造升级工程、贫困村通动力电工程等专项工程，以及“三区三州”、抵边村寨农网改造升级攻坚两大攻坚行动均将西藏作为支持重点，西藏可谓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工程的“集大成者”。该集体在农村电网建设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，是国家、地方和企业三方面共同努力的成果。

一是国家资金保障。“十三五”以来，国家共安排中央预算内资金532亿元支持全国农网改造升级，同时全力支持西藏加强农村电网建设，在资金安排上向西藏予以倾斜：项目中央资本金比例达到80%，为全国农网项目中央资本金比例最高的省份；5年来共安排西藏农网改造升级中央预算内资金141.2亿元，占全国中央预算内投资总额的26%以上。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工程有效改善了西藏农村供电条件，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了强有力的电力保障。二是地方积极支持。西藏自治区党委、政府以脱贫攻坚统揽发展改革工作全局，坚持农村电网是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、千方百计解决电力问题是打赢脱贫攻坚战重要基础的定位，结合全区易地扶贫等搬迁安置工程，统筹推进西藏自治区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工程建设，积极协调项目选址、用地手续办理，简化审批流程，有效改善了广大农牧民生产生活用电条件，有力支撑了特色农产品加工、乡村旅游等产业发展，进一步提升了广大群众的获得感、安全感和幸福感。三是企业积极实施。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加大东西帮扶力度，选

派中东部七省电力公司对口援助西藏农网改造升级建设，采取“一省帮一市”“一市帮一县”等措施，有力加快推进攻坚项目建设，克服项目时间紧、任务重，施工队伍组织、物资协调供应难度大，以及施工环境恶劣、高寒缺氧、人机降效严重等困难，按时完成“十三五”期间各大专项工程及攻坚任务，解决了农村供电“卡脖子”、低电压、可靠性差等突出问题。与此同时，国网西藏电力公司农电工作部还先后派出驻村第一书记9人、工作队189支1222人次赴41个贫困村开展帮扶工作，投入帮扶资金1100万元，大幅改善当地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条件，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中展现了过硬的工作作风和良好的精神风貌。

乡村振兴： 构建现代农村能源体系

《能源评论》：2月21日发布的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》（简称“中央一号文”）明确提出“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一项重大任务”。您认为，能源行业将在其中发挥什么作用？

国家能源局相关司负责人：与脱贫攻坚相比，乡村振兴是农业农村发展的更高阶段，需要更加充足、清洁、高效的能源保障。加强农村能源基础设施建设、推动农村能源变革、构建现代农村能源体系，是实现乡村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农民生活富裕的重要基础，也

是缩小城乡差距、东西部差距的内在要求。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过程中，能源行业要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，从三个方面重点发力，推动农村能源发展。

一是加强农村能源基础设施建设。“十四五”期间，以脱贫地区为重点，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，提高农村电网建设标准，推广应用智能电网技术，进一步提升供电能力和质量，支撑社会主义新农村产业发展、居民生活用能升级需求，逐步缩小城乡供电水平差距。

二是加快农村能源清洁低碳化发展。重点支持农村地区太阳能、风能、地热能、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，以及农林废弃物、畜禽粪便的资源化利用。继续实施北方地区清洁取暖工程，推动乡村电气化提升工程，努力建设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。

三是提升农村能源普遍服务水平。在供电行业全面推行零上门、零审批、零投资和省力、省时、省钱服务，开展农村电网建设效果和适应性评估，加强农村电网运行维护管理，提升电力综合服务水平。根据农村用能特点和农民经济承受能力，积极探索能源服务商业模式和运行机制，引导鼓励全社会参与，壮大农村能源人才队伍，构建更加完善的农村能源服务体系，为乡村振兴提供可靠能源保障。

《能源评论》：今年的“中央一号文”要求“实施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工程”。面对能源行业的清洁化、智能化

和集成化发展趋势，农村能源有哪些新技术、新模式值得关注？

国家能源局相关司负责人：“农村清洁能源建设工程”是“加强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”中重要的任务和方向。随着我国碳达峰、碳中和目标的提出，以及落实能源行业高质量发展有关要求，要进一步加强农村电力基础设施建设，因地制宜发展农村分布式能源，加快农村能源转型升级，促进新型城镇化建设。具体可关注以下几方面：

一是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。更精准支持农村电网薄弱地区建设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不断提升乡村电气化水平，促进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有效衔接。继续加强农村电网薄弱地区基础设施建设，推动农村能源消费电气化，结合电动汽车下乡、农村清洁供暖等战略行动，加快电能替代推广，支持农业生产、乡村产业和农村生活用电质量提升。二是因地制宜发展分布式能源，推动农村能源清洁化。充分利用农村地区有利条件，大力发展分散式风电、分布式光伏等可再生能源。推进乡村清洁供暖，坚持宜气则气、宜电则电、宜可再生则可再生，实现多能互补、综合利用。提升电网接入能力和灵活调节能力，推动源网荷储友好互动和协调发展。三是加快农村能源转型升级，促进新型城镇化建设。落实碳达峰、碳中和目标有关工作要求，优化调整农村用能结构，着力提升农村用能清洁化、智能化和集成化水平，促进农村地区实现碳达峰、碳中和。同时，积极

推进城乡服务均等化，更好服务乡村振兴，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快速协同发展，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进程。

《能源评论》：农村能源基础设施具有“点多面广”且投资收益较低的特点，您认为，相关部门在政策保障和支持机制方面，应有哪些规划？

国家能源局相关司负责人：政策保障和支持机制方面可关注以下方面：一是加强农村能源发展跨部门跨领域协同。为支持促进农村清洁能源，特别是可再生能源发展，要推动完善适应可再生能源大规模发展的国土空间政策，促进并落实多规合一；坚持生态优先和绿色发展理念，建立符合生态环保要求，又与可再生能源发展兼容的生态环境保护政策；进一步完善可再生能源的财政和税收支持体系，加强对可再生能源发展的金融支持。二是提升农村能源发展动能。加快提升农村清洁能源生产消费比重，提高农村电气化率。加强体制机制创新，推动农村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展，并成为我国能源、可再生能源发展的重要增长点。推动农村生物质能高水平发展，以县域为单位，建立适应农村特点的生物质能应用和管理模式，不断提升经济技术水平，满足农村用能需求。三是加快推动城乡供电服务一体化。城乡一体化将提高现代农业发展水平，并逐步实现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共建共享，使农民在生产和生活上的电力需求有明显提高。将对农村电网的供电保障提出更高要求，迫切需要

进一步缩小城农网发展差距，推动城乡供电服务一体化、均等化，不断提升农村电网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，满足农村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需要。

《能源评论》：您对乡村振兴战略下，我国农村地区能源发展的前景有何期待和具体目标？

国家能源局相关司负责人：“十四五”期间，农村地区能源发展将围绕服务国家乡村振兴战略，统筹农村能源发展质量和效率效益，合理确定规划目标和建设标准，加快补齐发展短板，提升农村电网供电保障能力，推动构建农村现代能源体系，促进农村能源生产清洁化、消费电气化、配置智慧化，全面支撑农村经济社会发展。具体有以下三点期望：一是农村地区电力基础设施进一步优化。加大农村电网建设力度，全面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，通过风电、太阳能等产业建设，提高电力清洁化水平，带动农村地区百姓就业，拓展收入来源。二是农村生产生活用电更加普遍便捷。推广农村智能家居、新型厨房，推动农村绿色交通出行，进一步提升电能替代深度和广度，满足农村居民对美好生活的用能需求，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。三是农村地区用能更加清洁化。在我国碳达峰、碳中和目标下，稳步实施北方农村地区冬季清洁取暖，按需开展南方地区电取暖，控制农村地区散煤消耗量，进一步完善冬季清洁取暖服务保障措施。■